

《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13位ISBN编号：9787511817914

10位ISBN编号：7511817912

出版时间：2011-2

出版社：法律

作者：法律出版社 编

页数：5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内容概要

《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附相关法规)》包括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工伤保险条例》的决定、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工伤认定办法等。

《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书籍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 国务院关于修改《工伤保险条例》的决定 工伤保险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 工伤认定办法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节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节录) 非法用工单位伤亡人员一次性赔偿办法

《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国家根据不同行业的工伤风险程度确定行业的差别费率，并根据工伤保险费使用、工伤发生率等情况在每个行业内确定若干费率档次。行业差别费率及行业内费率档次由国务院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制定，报国务院批准后公布施行。统筹地区经办机构根据用人单位工伤保险费使用、工伤发生率等情况，适用所属行业内相应的费率档次确定单位缴费费率。第九条国务院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当定期了解全国各统筹地区工伤保险基金收支情况，及时提出调整行业差别费率及行业内费率档次的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公布施行。第十条用人单位应当按时缴纳工伤保险费。职工个人不缴纳工伤保险费。用人单位缴纳工伤保险费的数额为本单位职工工资总额乘以单位缴费费率之积。对难以按照工资总额缴纳工伤保险费的行业，其缴纳工伤保险费的具体方式，由国务院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规定。第十一条工伤保险基金逐步实行省级统筹。跨地区、生产流动性较大的行业，可以采取相对集中的方式异地参加统筹地区的工伤保险。具体办法由国务院社会保险行政部门会同有关行业的主管部门制定。第十二条工伤保险基金存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用于本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劳动能力鉴定，工伤预防的宣传、培训等费用，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用于工伤保险的其他费用的支付。

《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编辑推荐

《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附相关法规)》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精彩短评

- 1、很多政策是好的，就是持执起来太多的原因。
- 2、实际上很多劳保部门、法院对屁民的申诉是不作为的

《工伤保险条例 工伤认定办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